



sim Credit Card – 流動支付驚喜獎賞推廣(「本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 本推廣之推廣期由2025年2月27日至4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並分以下兩個階段進行：
 - 階段1：2025年2月27日至3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
 - 階段2：2025年4月1日至4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
- 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由亞洲聯合財務有限公司(「發卡機構」)發出的sim Credit Card / sim World Mastercard®(「合資格信用卡」)之主卡持卡人(「合資格持卡人」)。惟本推廣的獎賞3不適用於任何受僱於發卡機構及其關聯公司的員工。
- 受限於下方第4項條款，合資格持卡人必須符合以下要求，方合資格參與本推廣：
 - 須於推廣期內成功於「sim Credit Card」網站(<http://www.thesim.com>)(https://thesim.com/tc/campaign/MOBILE_PAYMENT_REWARD_FEB2025)進行登記一次；及
 - 須於登記本推廣時提供準確的流動電話號碼，一切以發卡機構系統所紀錄的電話號碼為準。
-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持卡人必須符合以下條件及簽賬要求，方可獲享獎賞1及/或獎賞2及/或獎賞3，詳情如下：
 - 獎賞1**
合資格持卡人進行每項淨值HKD100或以上之單一合資格交易(定義見下方第5項條款)，可獲HKD5現金回贈(「獎賞1回贈」)。每位合資格持卡人於每階段最高可獲之獎賞1回贈為HKD50，於整個推廣期內最高可獲之獎賞1回贈為HKD100。
 - 獎賞2**
合資格持卡人於每階段累積合資格交易(定義見下方第5項條款)滿以下指定金額，可就該階段之每項淨值HKD100或以上之單一合資格交易，獲享下表所列之獎賞2現金回贈(「獎賞2回贈」)，詳情如下：

每階段 累積合資格交易 滿以下指定金額	每階段 之每項淨值 HKD100 或以上之單 一合資格交易 最高可獲獎賞 2 之回贈比率	每階段 最高可獲之 獎賞 2 回贈金額	每位合資格持卡人 於整個推廣期內 最高可獲之獎賞 2 回贈金額
階段 1：HKD3,000 或以上	5%	HKD150	HKD350
階段 2：HKD4,000 或以上	5%	HKD200	

- 獎賞3**
於下表所列之每段指定交易期內，累積合資格交易總額最高的首2名合資格持卡人，每人可獲智能手機乙部(「獎品」)，詳情如下：

指定交易期	獎賞3之合資格交易之誌賬日期	獎賞3得獎者結果公佈日期 (將於sim Credit Card之Facebook專頁公佈)
2025年2月27日至3月16日	2025年3月17日或之前	2025年3月21日或之前
2025年3月17日至3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	2025年4月4日或之前
2025年3月31日至4月13日	2025年4月14日或之前	2025年4月18日或之前
2025年4月14日至4月30日	2025年5月6日或之前	2025年5月12日或之前

如有超過一位合資格持卡人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累積合資格交易總額之金額相同，則以較先登記本推廣之合資格持卡人可享有優先獲得獎賞3的權利。就合資格持卡人的登記時間而言，一切以發卡機構電腦系統紀錄為準。每位合資格持卡人於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只可獲獎賞3一次。

- 除特別註明外，「合資格交易」定義為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Google Pay/ Apple Pay進行並於2025年5月6日或之前誌賬的非網上零售簽賬交易(乃根據環球信用卡組織、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或發卡機構的商戶類別編碼或交易類別釐定之非網上簽賬)；但不包括網上零售簽賬交易、現金透支交易、繳付信用卡費用及收費(例如年費、利息或財務費用、逾期費用、超出信用限額手續費、現金透支手續費及其他費用)、繳付予稅務局之稅項及/或繳付予任何其他相關政府機構之款項及/或費用、通行費、道路和橋樑費用、以網上銀行或網上支付系統繳費及/或繳交公共事務費用、所有向任何保險公司繳付的款項及/或與之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繳付保費)、所有向任何慈善或社會服務機構繳付的款項及/或捐款、購買任何禮券或現金券、繳交單位信託或基金之供款、賭場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賭博交易)、任何貨幣或電子貨幣轉

賬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透過快速支付系統或流動裝置、應用程式、電子支付平台所進行之交易)、透過電子錢包(包括但不限於支付寶、微信支付、PayMe)所作或與其有關之增值/轉賬/支付交易、增值儲值戶口、透過任何途徑增值八達通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網上或手機)、提取現金、信用卡借貸、分期付款、未記賬交易、取消交易、退換交易、虛假交易或任何其他未經授權交易。

6. 合資格交易累積金額的紀錄以發卡機構的紀錄為準。所有合資格交易均根據環球信用卡組織、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或發卡機構所編定之商戶類別編碼或交易類別為準，並可能不時更改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關於合資格交易的爭議，發卡機構保留最終決定權。
7. 發卡機構全權酌情決定合資格交易，合資格持卡人進行所有交易前，發卡機構恕不負責釐清該項交易合資格與否。
8. 如合資格持卡人同時獲發及持有多張合資格信用卡，合資格交易金額將以個別合資格信用卡戶口獨立計算。
9. 為免生疑，以合資格信用卡使用流動支付服務須受流動支付服務信用卡會員合約附錄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sim Credit Card網頁](#)。
10. 發卡機構將於2025年7月31日或之前將獎賞1及獎賞2之現金回贈自動存入合資格信用卡之主卡賬戶內。發卡機構將於**2025年5月20日或之前發送獎賞3之換領通知短訊**到獎賞3得獎持卡人之手提電話號碼(乃根據發卡機構的紀錄為準)。收到換領通知短訊後，**得獎持卡人必須按照換領通知短訊的指示，於指定日期前到指定換領中心換領獎品，不接受延遲換領**。如合資格持卡人未能於指定期間換領獎品，將視為放棄獎品。
11. 發卡機構並非獎品之供應商或服務提供者，故不會就所有有關之產品及服務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發卡機構並不須為有關產品或服務就其質量或數量及其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負責，或負上任何相關的法律責任。持卡人如對相關產品或服務或優惠有任何投訴或爭議，應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使用或兌換獎賞下的任何產品服務或優惠，應受供應商(如適用)的條款及細則之約束。所有產品一經換領或換購，恕不能撤換、退回或退款。
12. 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必須在整個推廣期及於獎賞發放時保持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享有關獎賞。否則，有關獎賞將會被取消。
13. 如用以計算有關獎賞的合資格交易隨後被取消、退回或發現有舞弊/濫用成分，發卡機構保留絕對權利直接由有關合資格信用卡賬戶扣除於本推廣下所發出之獎賞的等值金額、取消有關合資格持卡人參與本推廣的資格及/或暫停有關信用卡賬戶的運作以作調查，而毋須作事先通知。
14. 合資格持卡人必須保留每項已誌賬之簽賬電子紀錄，發卡機構保留要求合資格持卡人出示簽賬電子紀錄以作核實之權利。
15. 獎賞 (i)不可轉贈、轉讓或退款，(ii)不可被兌換成現金或以現金提取，及(iii)不可用以抵銷任何信用卡月結單展示的單一零售簽賬交易或部分簽賬交易的結單結欠。
16. 若合資格持卡人於推廣期內同時享有發卡機構其他推廣活動的優惠，發卡機構可全權酌情決定只向合資格持卡人提供其中一項推廣的優惠。
17. 發卡機構概不負責合資格持卡人因參與本推廣或使用獎賞而遭受的任何損失、損害或傷害。
18. 發卡機構保留終止本推廣及/或隨時修改任何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爭議，發卡機構保留最終決定權。
19. 此等有關本推廣的條款及細則補充《信用卡持卡人合約》，就 sim Credit Card / sim World Mastercard®的使用作出規定。本推廣構成《信用卡持卡人合約》第 23 條條款(簽賬獎賞計劃)下之「優惠計劃」。
20.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21.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生效日期：2025年2月27日